**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**

**×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**

**2025年4月5日**

---

**主送机关：**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直各部门，各有关企事业单位：

---

**正文：**

近期，我市连续发生多起安全生产事故，暴露出部分单位在安全管理方面仍存在薄弱环节，给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带来严重威胁。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切实防范和遏制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，现就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紧急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压实安全责任

各地、各部门要牢固树立“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”的理念，坚决扛起“促一方发展、保一方平安”的政治责任。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部署、亲自检查，分管领导要靠前指挥，确保责任落实到岗位、到人头。

二、全面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

自即日起，在全市范围内集中开展为期一个月的安全生产大排查、大整治专项行动。重点对建筑施工、交通运输、危险化学品、矿山、消防、旅游等重点行业领域开展拉网式隐患排查，做到不留死角、不留盲区。对排查出的隐患要建立台账，限期整改，闭环管理。

三、强化执法监督和问责力度

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和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大执法检查频次和处罚力度，依法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。对因责任不落实、措施不到位导致事故发生的单位和个人，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。

四、加强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

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确保信息畅通。一旦发生突发事件，要第一时间报告、第一时间响应、第一时间处置，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。

五、广泛开展安全宣传教育

各地、各有关部门要结合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，组织形式多样的安全宣传和教育培训，提升全社会安全意识和从业人员安全操作技能。

请各地、各部门于2025年4月10日前将本地区、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方案报市安委会办公室备案，并于5月5日前报送阶段性工作总结。

**责任主体：**

市应急管理局负责统筹协调；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负责属地落实；各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本行业领域监管；各企事业单位负责本单位隐患自查自改。

---

**附件说明：**

1. 《全市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（1份）

---

**发文机关署名：**

×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**成文日期：**

2025年4月5日

**签发人：**

×××（市长）

---

如需将此通知导出为正式文件格式，请告知，我可以提供完整的红头文件模板。